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場館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89.11.28 版面 二版

籌設體育園區 上緊發條 將在北中南規劃 首座園區投入200億

記者 羅宏仁／報導

行政院體委會人事新局二十七日正式上路，完成設置四地運動與休閒推廣中心的階段計畫後，運動設施處未來工作重點包括籌建國際級體育園區、完成高爾夫管理條例草案，繼續設立運動休閒推廣中心。

體委會新任運動設施處處長李高祥昨天表示，籌設體育園區已列入政府公共建設計畫，將邀請工程專家與體育學者組成工作小組在北、中、南三地進行規劃，首座園區預計將由政府投入一百億至兩百億資金籌建，之後將採公辦民營，或民間自建經營方式進行。北部以台北市為目標，中部選在台中，南部則擇定高高屏。

李高祥指出，高爾夫管理條例草案將於十一月底送交行政院審議，未來條例通過後，將在公平合理的規範下督導高爾夫球場的管理工作。